

股票代码:600173 股票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临2013—002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2年12月30日以书面传真、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希全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鉴于王彩萍女士已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独立董事确认后，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公司现任董事王希全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王希全先生：197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94年7月进入浙江卧龙电机工业公司任总经理秘书，历任浙江卧龙汽车电机公司销售经理，浙江卧龙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上海市卧龙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武汉卧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杜秋龙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鉴于王彩萍女士已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进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杜秋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杜秋龙先生：1962年出生，毕业于杭州商学院，主修管理学，经济师，曾任浙江省上市公司营销副总经理、浙江卧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动车事业部总经理，浙江卧龙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马亚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鉴于严剑民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对任职资格确认后，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马亚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马亚军先生：1975年出生，中共党员，1999年6月毕业于浙江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8月进入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999年8月至2003年12月曾在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财务部工作，2004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浙江卧龙·龙家电机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秘书。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调整的议案》，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鉴于王彩萍女士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职务，需要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若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杜秋龙先生为公司董事，则杜秋龙先生选举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其他成员不变。

股票代码:600173 股票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临2013—003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2013年1月23日下午1:30
- 股权登记日：2013年1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上海市经济开发区人民西路1801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1、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2013年1月23日下午1:30

2、股权登记日：2013年1月18日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上海市经济开发区人民西路1801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二、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1月18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选举杜秋龙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四、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

国家股、法人股持股单位介绍信、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QFII等QFII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参加现场会议时请携带信函及传真件于不晚于2013年1月22日；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参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13年1月19日到1月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上海市经济开发区人民西路1801号公司办公室

五、其他事项

联系电话:0575-82176751 联系人:马亚军、陈斌斌
 联系传真:0575-82177000 邮 编:3112300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时间为半天，参加会议股东的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一月八日

授权委托书

致：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杜秋龙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前的方格内选择一项并“√”。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书有效期限：
 回 执

截至2013年1月18日交易结束后，我公司（个人）持有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股，拟参加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帐号： 持股数：
 被委托人姓名： 股东姓名：
 2013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及复印均有效。
 2、授权人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600173 证券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临2013—001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王彩萍女士、严剑民先生、谢俊虎先生的辞职报告。王彩萍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职务，严剑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谢俊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上述人员自收到辞职报告起生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于王彩萍女士辞职以后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根据有关规定王彩萍女士的董事辞职自新的董事选举产生后生效，在此期间仍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衷心感谢王彩萍女士、严剑民先生、谢俊虎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

特此公告。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科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02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资助对象：青岛科达置业有限公司
 资助金额：人民币1.4亿

一、提供资助概述

1. 提供资助的基本情况：青岛科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置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状况，需向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借款4.4亿元人民币。鉴于青岛置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支持该公司业务开展，满足其经营所需资金，公司向青岛置业提供财务资助1.4亿元人民币，期限1年（从资金到位时起算），青岛置业使用公司提供资金需支付资金占用费，资金占用费以公司取得资金的实际成本（含各项手续费）为基础，不高于国家相关规定。青岛置业可根据资金情况提前还款。

2. 董事会审议情况：此次提供财务资助已于2013年1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此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未达到需提交股东大会的标准，因此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此次提供财务资助，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青岛置业的基本情况

1. 青岛置业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于青岛胶南市灵山卫街道办事处，法定代表人刘锋杰，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办公地点位于青岛胶南市北京路10号阳光大厦1522室，公司持有青岛置业100%的股权。

2. 青岛置业于2010年9月20日由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主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与销售。青岛置业负责开发的“科达·天意华府”项目，位于青岛胶南市海泊大道以北、泰薛路以南、海西东十五路东西两侧，地理位置十分优越。项目总占地16866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13—001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工程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月6日，本公司与青神金弘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四川岷江红阳航电枢纽工程施工承包框架合同》，合同编号：HY-SCG001。

（一）合同签署概况

1. 交易对方：青神金弘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 签署地点：四川省眉山市青神县。

3. 合同类型：施工总承包合同。

4. 合同标的：汉阳航电枢纽工程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金属结构设备制造安装工程及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施工辅助工程和其他项目的施工。

5. 合同期限：至2015年3月31日。

6. 合同金额：暂定300,000,000.00元。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 基本情况

该工程业主：青神金弘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晋。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水电投资和开发。
 注册地址：青神县青城镇汽车站二楼。
 该业主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 该业主信用记录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股票简称：“中国服装” 股票代码:000902 公告编号:2013—002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召集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月7日上午10:00；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西里三区26号浙江大厦17层；

3. 会议召集：公司董事会；

4.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6. 现场会议主持人：由董事胡英杰女士主持；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73,255,526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8.39%；其中有表决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73,255,526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8.39%。公司部分董事及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四、提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3,255,52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子公司中联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3,255,52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聘请北京华康律师事务所证券及律师穆慧明、杨宁进行了现场见证，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确认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3—002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1月7日下午14时30分在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10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2人，代表股份214,839,1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777%。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名，代表股份23,507,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55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6名，代表股份191,331,81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21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董事长魏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股东及代表人的认真审议，大会以计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实际控制人魏建明先生借款的议案》。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证券代码:002689 股票简称:博林特 公告编号:2013—001

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易处于筹划性阶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风险提示

1. 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交易涉及的电梯合数、金额以具体签署合同合数、金额为准。

2. 本次交易中工作周期为2013—2014年度，计划进场日期、完成日期根据具体项目实际情况而定。

二、筹划时间

沈阳博林特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7日收到中国中建地产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2013—2014年度中建地产直管项目的中标人。

三、交易概况

项目名称：2013—2014年度中建地产直管项目；

建筑地点：北京、天津、廊坊、上海、武汉、长沙、乌鲁木齐、西安、成都等地；

中标价格：以具体签署合同合数、金额为准；

中标范围：2013—2014年度中建地产直管项目（北京、天津、廊坊、上海、武汉、长沙、乌鲁木齐、西安、成都等地）中低档别墅主用电梯、保障房备用小机房、无机房电梯，价格中标期内不得提高；

计划工作周期：2013—2014年度；

中标进场日期：根据具体项目实际情况而定。

计划完成日期：根据具体项目实际情况而定。

四、后续工作安排

此次发布提示性公告后，中国中建地产有限公司会根据2013—2014年度中建地产直管项目的进展情况与公司签订相关合同。

五、对公司的影响

若本公司能够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2013—2014年度经营业绩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

六、交易方基本情况及与公司关系

关于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定期份额折算后复牌首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以及《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2013年1月4日对在依法登记在册的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和招商中证商品B份额（场内简称：商品A、交易代码：150096）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对于定期份额折算的方法及相关事宜，详见2012年12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的《关于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3年1月8日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复牌首日即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调整为前一交易日（2013年1月7日）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的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即1.001元。由于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净值存在溢价交易情形，2013年1月4日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的收盘价为1.050元，扣除2012年约收益后为1.016元，与2013年1月8日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调整后的前收盘价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月8日

关于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2013年1月4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招商中证商品B份额的场外份额、场内份额以及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实施定期份额折算，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3年1月4日，招商中证商品B份额的场外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按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招商中证商品B份额的场内份额、招商中证商品A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份额折算比例按截尾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农银恒久增利债券
基金代码	6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08年12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2年12月31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础资产	农银恒久增利债券A 农银恒久增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0002 660102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	基础 1.0996 1.0828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	基础 30,963,082.34 318,872.41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50 0.1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说明	本基金为2012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注：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每年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当年可分配收益的20%。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最低分红比例计算的每10份农银恒久增利债券A应分配金额为0.1312元，每10份农银恒久增利债券C应分配金额为0.1158元。

证券代码:002585 证券简称:双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3—001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超募项目投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建设项目之一“年产12万吨新型功能性聚酯纤维及年产18万吨功能性膜切片项目”已于近日全部调试完毕，现已试车运行。

该超募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巩固公司行业地位，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585 证券简称:双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3—002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中国驰名商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网站（http://www.saic.gov.cn/2012年12月31日公布）的《商标局在商标管理案件中认定并公布的492件驰名商标》中获悉，公司的“双星SHUANG XING及图”注册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双星SHUANG XING及图”注册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将大大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客户的认知度，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影响力，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该商标的取得将不会对公司生产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七日

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2年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1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农银恒久增利债券
基金代码	6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08年12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2年12月31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础资产	农银恒久增利债券A 农银恒久增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0002 660102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	基础 1.0996 1.0828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	基础 30,963,082.34 318,872.41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50 0.1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说明	本基金为2012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注：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每年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当年可分配收益的20%。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最低分红比例计算的每10份农银恒久增利债券A应分配金额为0.1312元，每10份农银恒久增利债券C应分配金额为0.1158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3年1月14日
除息日	2013年1月14日
基金权益登记日	2013年1月1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分红政策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13年1月1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并于2013年1月16日左右计入其基金账户。2013年1月1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申购和赎回基金份额
红利再投资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通知(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采取现金分红方式，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在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申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abcc-ca.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客户服务热线40068-95599 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月8日